

证券简称：必控科技

证券代码：430469

公告编号：2017-006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必控科技

NEEQ:430469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BIKONG SCI-TECH SHARE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2016 年 1 月，公司申请停牌，拟筹划收购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此收购事项经公司 2016 年 7 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审议通过。北京力源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公司股权变更，同时法定代表人由刘志远变更为盛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由 5,014.3327 万元变更为 6,266.3327 万元。
2. 2016 年 6 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正式发布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6〕50 号），公司进入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
3. 2016 年 6 月，公司取得由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颁发的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单位证书，证书编号:AQBIIIMK(川)2016004，有效期：三年。
4. 2016 年 6 月，公司获得由《每日经济新闻》主办的 2016 年新三板未来之星总评榜“创新科技之星”称号。
5.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通过四川省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委员会现场审查组三级保密资格认定现场续审审查，相关事宜尚在办理中。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2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必控科技	指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力源	指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如有）

无

2、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如有）

无

3、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如有）

无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人力资源短缺风险	因电磁兼容在国内属于新兴学科，相关人才培养机制尚不健全，目前国内该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稀缺。同时，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该领域高素质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虽较为稳定，但对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仍存在一定程度上的依赖。公司面临人力资源机制是否能够持续有效的稳定现有团队及吸引优秀人才的风险。
2、技术研发风险	随着未来电磁兼容产品的复杂程度越来越高，使用环境越来越复杂。报告期内，公司仍然存在能否持续跟进国内外电磁兼容行业最新技术、把握客户最新需求、开发出富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和专业解决方案的风险。由于技术研发项目本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某个技术研发项目未能从时间、技术指标上达到预期目标，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持续竞争力。
3、泄密风险	泄密的风险主要指泄漏国家军事秘密和公司商业秘密。虽然公司已取得三级保密资质，并从管理制度方面，建立、完善了各项保密制度，从保密管理实际措施方面，投入了专项资金引进“北信源内网安全管理系统”，对公司各类型的电子文件进行加密管理，设置查看权限、监控管理文件、技术文件等拷贝的管理措施，但是公司认为仍可能存在泄密风险。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配套进入国家重点军品项目的产品进入批量生产阶段的数量不断增加，公司销售规模也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相应持续增加。截止报告期末，虽然公司未发生坏账，但是如果出现客户资信及经营状况恶化的情况，有可能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预期收回，

	并带来呆坏账风险。
5、营业收入集中的风险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81,028,984.42 元，营业收入中前五名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8.32%，营业收入集中对主要客户存在一定的依赖。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engdu Bikong Sci-tech Shares Co., Ltd.
证券简称	必控科技
证券代码	430469
法定代表人	盛杰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216 号天府软件园 D5 号楼 14 层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216 号天府软件园 D5 号楼 14 层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东先、蔡蓉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琨、侯彦伶
电话	028-85980529
传真	028-85980520
电子邮箱	cdbikkj@163.com
公司网址	www.cdbiktech.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216 号天府软件园 D5 号楼 14 层；610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4 年 1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滤波器、滤波组件、电磁兼容预测试系统和电磁兼容设备等电磁兼容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143,327
做市商数量	6
控股股东	盛杰
实际控制人	盛杰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10100785419150B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510100785419150B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00785419150B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1,028,984.42	57,343,463.22	41.30%
毛利率	37.25%	59.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4,150.72	12,253,371.89	-66.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79,268.11	9,491,615.92	-63.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47%	20.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81%	15.94%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28	-71.4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7,904,756.44	105,005,850.31	155.13%
负债总计	119,905,928.85	26,272,788.86	356.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998,987.00	78,733,061.45	87.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6	1.57	5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12%	25.4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76%	25.02%	-
流动比率	2.03	3.84	-
利息保障倍数	7.08	17.02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7,564.83	4,170,722.8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8	1.27	-
存货周转率	2.95	10.2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5.13%	49.3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30%	58.72%	-
净利润增长率	-66.75%	26.1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2,663,327	50,143,327	24.9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注：1.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力源 100% 的股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力源 38.99% 的股权，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北京力源 61.01% 的股权。按照双方协商确定的本次交易的对价总额为 10,260 万元，共发行股份 1,252 万股，共支付现金 4,000 万元。

2.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已完成 4000 万元现金支付，北京力源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完成股东、法人和法人代表等工商变更登记，按照会计准则合并报表的要求，公司已满足合并报表的相关条件，所以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开始合并处理，但由于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因此在年报批露中总股本数出现差异：审计报告内的股本数以及财务分析中涉及到的股本数均按总股本 62,663,327 股计算（包括审计报告附注、“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和“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的总股本）；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和股东持股分析方面均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实际登记的股份总额 50,143,327 股进行描述和分析（包括“第二节 公司概况”、“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和“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中的总股本）。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20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26,312.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44.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99,861.89
所得税影响数	104,979.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4,882.6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电磁兼容设备、电磁兼容预测系统及相关软件、电磁兼容加固产品及屏蔽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家团队和富有创新精神的中青年研发团队，主要产品包括电磁兼容预测系统、电磁兼容设备、滤波器、滤波组件、电源滤波模块、电磁屏蔽材料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87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项，增加了公司的技术储备。同时，公司现有500多个产品型号进入航空、航天重点项目工程，其中部分产品已进入批量生产阶段，且在民用领域的探索取得了一定进展，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力源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可靠性、高功率密度电源产品设计、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各项型号电源模块、大功率电源、定制电源、组合定制集成电源、浪涌抑制器等，广泛应用于兵器、航空、航天、铁路、电力、工控等领域，北京力源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各类电源。

公司作为“二级配套单位”或“三级配套单位”为军工企业和军工研究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目前，已取得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单位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等全部军工生产资质，为更好的服务军工主机厂、成为“一级配套单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采取直销模式，通过为军工企业、军工研究所提供“一条龙电磁兼容产品和服务”的模式开拓业务，销售电磁兼容相关产品、提供电磁兼容解决方案和服务，实现稳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一、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8,102.90 万元，较上年同期 5,734.35 万元增加 2,368.55 万元，增幅 41.30%；营业总成本 7,963.00 万元，较上年同期 4,664.15 万元增加 3,298.85 万元，增幅 70.73%；利润总额 459.8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395.11 万元下降 935.26 万元，降幅 67.0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7.42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25.34 万元下降 817.92 万元，降幅 66.7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发生了一些变化，营业收入由军工电磁兼容相关产品、民用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及合并子公司北京力源两个月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在民用领域的探索取得了较大进展，报告期内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实现了较大占比的营业收入，加上合并子公司北京力源两个月的营业收入，使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

由于公司营业收入结构的变化，报告期内新增民用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毛利率为7%左右，子公司北京力源产品的毛利率相比公司产品的毛利率略低，使公司报告期同比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期间费用与去

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研发投入的增加和人力成本的增加等，使营业总成本增加，导致利润总额下降。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分析

1、国家要求军品项目通过电磁兼容认证测试的管理力度加强，促使专业电磁兼容厂家和军方、军工研究所、军工生产单位的合作项目增多，必然会对公司业务的拓展起到促进、保障作用。

2、公司加强对新老客户的跟踪和维护力度，及时了解客户新的需求，以主机单位为龙头，以国家重点型号工程为主线，对配套单位进行分类梳理并跟进，为配套单位提供更有针对性，满足电磁兼容及其特殊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秉承电磁兼容从“被动解决”向“主动防御”的思路，持续加大对智能型电磁兼容产品的研发投入，目前已有产品应用到国家重点工程型号。

3、公司近几年一直在探索将电磁兼容产品在民用领域的应用，并取得了较大进展，未来将会对电磁兼容产品在民用领域的应用做更多的探索。

4、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北京力源的收购，实现产业链的资源整合，为公司产品由“器件级”到“部件级”到“整机级”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1,028,984.42	41.30%	-	57,343,463.22	58.72%	-
营业成本	50,844,175.10	116.43%	62.75%	23,492,095.64	138.07%	40.97%
毛利率	37.25%	-	-	59.03%	-	-
管理费用	21,957,943.60	19.71%	27.10%	18,342,094.06	67.93%	31.99%
销售费用	3,833,983.17	66.72%	4.73%	2,299,652.79	1.95%	4.01%
财务费用	1,491,003.37	34.67%	1.84%	1,107,147.12	-6.29%	1.93%
资产减值损失	1,103,963.04	45.36%	1.36%	759,480.01	-52.76%	1.32%
营业利润	1,398,989.91	-86.93%	1.73%	10,702,010.35	10.40%	18.66%
营业外收入	3,225,944.73	-0.95%	3.98%	3,256,924.67	94.55%	5.68%
营业外支出	26,450.59	239.11%	0.03%	7,800.00	140.11%	0.01%
净利润	4,073,991.31	-66.75%	5.03%	12,253,371.89	26.12%	21.3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23,685,521.20 元，增幅 41.30%，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本期新增的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实现收入 31,826,666.51 元，对营业收入的增幅影响为 39.28%；另一方面公司收购北京力源合并其 1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14,483,248.79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7.87%。

2、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27,352,079.46 元，增幅 116.43%，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本期新增的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实现收入 31,826,666.51 元，该项目成本为 29,616,456.56 元，占该项营业收入 93.06%，使公司营业成本增幅较大。

3、毛利率：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21.78%，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发生了变化，本期新增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31,826,666.51 元，该项目毛利率仅为 6.94%，子公司北京力源的产品毛利率相比公司产品的毛利率略低；另一方面溢价收购北京力源根据会计准则本期合并报表需摊销库存商品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1,594,364.69 元，加大了主营业务成本，使公司整体毛利率下降，扣除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其余产品毛利率未出现明显变化。

4、管理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615,849.54 元，增幅 19.71%，主要原因系公司职工薪酬和研发与开发费用增长较大，其中：职工薪酬比上年同期增加 1,080,862.90 元，增幅 39.67%，其原因为报告期内对员工进行适当幅度的薪酬调整和人

员增加，以及合并北京力源 2016 年 11-12 月员工薪酬；研发与开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747,278.88，增幅 64.11%，主要原因系合并北京力源 2016 年 11-12 月 1,766,541.75 元研发费用所致。其它差旅费、办公费、中介服务费、折旧费、咨询费等由于合并北京力源，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增幅。

5、销售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534,330.38 元，增幅 66.72%，主要原因系合并北京力源 2016 年 11-12 月 988,256.62 元销售费用所致，为上年同期数的 42.97%，同时公司职工薪酬、差旅费等销售费用也有小幅增长。

6、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83,856.25 元，增幅 34.6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增贷款，致使利息支出、支付的融资担保费用相应增加以及合并北京力源 2016 年 11-12 月利息支出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44,483.03 元，增幅 45.36%，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相应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合并北京力源资产减值损失 48,141.85 元所致。

8、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8,650.59 元，增幅 239.11%，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处置所致，使营业外支出增加。

9、营业利润、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9,303,020.44 元、8,179,380.58 元，降幅分别为 86.93%、66.75%，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导致毛利率下降；同时经营费用及成本有所增加；另外由于溢价收购北京力源根据会计准则本期对公允价值与价面价值差额的摊销为 1,904,079.06 元，造成营业利润、净利润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1,028,984.42	50,844,175.10	57,343,463.22	23,492,095.6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81,028,984.42	50,844,175.10	57,343,463.22	23,492,095.64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电子产品制造	47,830,335.96	59.03%	39,341,608.85	68.61%
电磁兼容设备（国家安防工程项目）	-	-	11,857,984.65	20.68%
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	31,826,666.51	39.28%	-	-
技术服务	299,150.94	0.37%	1,020,188.66	1.78%
商业贸易	1,072,831.01	1.32%	5,123,681.06	8.93%
合计	81,028,984.42	100.00%	57,343,463.2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因销售产品结构调整发生了较大变化。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3,685,521.20 元，增幅 41.30%，其构成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滤波器、滤波组件、电源滤波模块及北京力源电源模块等电子产品增加了 8,488,727.11 元，增幅 21.58%；电磁兼容设备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68,681.86 元，增幅 168.40%；技术服务较上年同期减少 721,037.72 元，减幅 70.68%；商业贸易较上年同期减少 4,050,850.05 元，减幅 79.06%。

公司为实现产业链的资源整合，报告期内完成了对北京力源的收购，合并了 11-12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 14,483,248.79 元，使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子产品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公司一直在探索将电磁兼容技术及产品的应用拓展到民用领域，通过近两年对民用领域的探索取得了进展，报告期内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实现了 31,826,666.51 元的收入，致使电磁兼容设备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7,564.83	4,170,72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18,086.72	-2,170,99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46,957.91	17,947,329.42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786,841.98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上升，销售回款比上年度大幅度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长期投资比上年同期增加 39,847,091.02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力源 100%的股权，实际投入（支付）现金 40,000,000.00 元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7,799,628.49 元，主要系公司新增贷款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虹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826,666.51	39.28%	否
2	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5,710,251.28	7.05%	否
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4,303,369.76	5.31%	否
4	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3,444.49	3.71%	否
5	贵阳航空电机有限公司	2,408,309.45	2.97%	否
合计		47,252,041.49	58.32%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36,331,965.85	67.29%	否
2	成都奥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464,879.06	2.71%	否
3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1,537.42	2.06%	否
4	成都精威电子有限公司	987,572.73	1.83%	否
5	北京七星飞行电子有限公司	919,752.67	1.70%	否
合计		40,815,707.73	75.59%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7,032,385.12	4,285,106.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68%	7.47%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8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方面：报告期内研发支出 7,032,385.1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747,278.88 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68%，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主要投入到新增给国家重点型号工程配套的定制产品的研发和智能型电磁兼容产品的研发，其中新增定制产品共有 60 个型号产品，尚处于研发未定型阶段，智能型电磁兼容产品的研发，目前已进入原理样机试验阶段。

研发人员方面：报告期末研发人员 109 人，比上年同期新增 72 人，其中公司新增 5 人，合并北京力源增加 67 人，增幅达 194.59%。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8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082,280.76	-37.95%	6.38%	27,530,844.74	269.60%	26.22%	-19.84%
应收票据	37,165,206.70	178.57%	13.87%	13,341,358.29	51.14%	12.71%	1.16%
应收账款	99,726,015.65	96.37%	37.22%	50,785,443.73	29.23%	48.36%	-11.14%
存货	49,632,783.75	827.94%	18.53%	5,348,732.30	-7.76%	5.09%	13.4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6,100,146.08	31.26%	2.28%	4,647,455.68	-6.54%	4.43%	-2.15%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32,632,900.05	226.33%	12.18%	10,000,000.00	-16.67%	9.52%	2.66%
预付账款	4,952,307.00	2640.87%	1.85%	180,683.47	34.29%	0.17%	1.68%
应付职工薪酬	2,424,737.88	386.19%	0.91%	498,718.36	45.55%	0.47%	0.44%
其他应付款	5,380,647.70	787.68%	2.01%	606,148.12	-62.72%	0.58%	1.43%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	5.60%	-	-	-	5.60%
资产总计	267,904,756.44	155.13%	-	105,005,850.31	49.32%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0,448,563.98 元，减幅 37.95%，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度向董、监、高以及核心员工定向增发股份收到现金 21,840,000.00 元，2016 年又支付了并购款 40,000,000.00 元所致。
- 2、应收票据：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23,823,848.41 元，增幅 178.57%，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应收票据相应增加 12,807,106.31 元；另一方面合并北京力源的应收票据 11,016,742.10 元所致。其中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应收票据确认在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中有 15,132,900.05 元。
- 3、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8,940,571.92 元，增幅 39.45%，主要原因系公司绝大部分合同采用赊销模式，平均账期为较长，因此每年第 3、4 季度销售的产品回款时间一般在下一年度，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于 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6,588,375.96 元，另一方面合并北京力源应收账款净额达 34,958,399.25 元，致使本年年末余额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 4、存货：账面价值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4,284,051.45 元，增幅 827.94%，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电磁兼容设备（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已完工尚未发货相配比的成本 7,398,632.48 元，另一方面合并北京力源存货余额 31,037,670.45 元，致使本年年末余额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 5、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452,690.40 元，增幅 31.26%，主要原因系合并北京力源 3,019,470.74 元所致。
- 6、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22,632,900.05 元，增幅 226.33%，主要原因系公司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7,500,000.00 元，背书转让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15,132,900.05 元所致。
- 7、预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771,623.53 元，增幅 2640.87%，主要原因系公司向北京万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 2,430,000.00 元软件尚未交付，以及预付装修工程进度款 528,000.00 元等原因所致。
- 8、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926,019.52 元，增幅 386.19%，主要原因系合并北京力源新增 1,864,861.35 元所致。
- 9、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774,499.58 元，增幅 787.68%，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合并北京力源其他应付款 5,138,710.95 元，另一方面服务费减少 82,152.00 元，减幅 34.47%所致。
- 10、长期借款：年末余额 15,000,000.00 元，系公司向银行借入并购贷款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四个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一) 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

2、基本情况：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为刘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6577355084Y，住所为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 9 号 1 栋 4 层，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线电缆、家用电器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持股比例：100%；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835,856.01 元，所有者权益 1,396,587.56 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325,913.67 元，利润总额-569,709.3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0,484.86 元。

(二) 西安风邦电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西安风邦电子有限公司；

2、基本情况：西安风邦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为张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10113683871613M，住所为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南侧世家星城国际公寓（无界）3 幢 12703 号，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机电设备的销售。

3、持股比例：100%；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67,232.30 元，所有者权益 509,432.30 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0.00 元，利润总额-172,240.8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2,165.85 元。

(三) 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基本情况：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为盛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59646932Q，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项目投资、股权投资、股票投资、创业投资、其他资本市场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等（以上不含限制项目）。

3、持股比例：100%；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9,836,186.30 元，所有者权益 9,796,186.30 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 0.00 元，利润总额-203,813.7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3,654.29 元，少数股东损益-159.41。

(四)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2、其本情况：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为盛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4802650320D，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37 号 6 号楼 4 层 1201 号，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电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销售本企业开发后的产品、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服装、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生产高频开关电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持股比例：100%；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0,508,059.73 元，所有者权益 52,635,311.07 元。2016 年度 1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483,248.79 元，利润总额 1,379,142.6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3,827.82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一个孙公司情况如下：

(一) 深圳前海必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公司名称：深圳前海必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本情况：深圳前海必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为盛杰，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359763055D,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合伙企业的出资总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为有限合伙;

3、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名称为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475 万元, 占总出资比例的 95%; 有限合伙人姓名为张琨,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5 万元, 占总出资比例的 5%。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6,811.81 元,所有者权益-3,188.19 元;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0.00 元,利润总额 -3,188.1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28.78 元,少数股东损益-159.41。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 国家政策

1、2016 年,《“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6〕67 号,明确了“加快航空科研试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结构强度、飞行控制、电磁兼容、环境试验等计量测试和验证条件投入,加强试飞条件建设”。

2、2016 年,《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工信部联规〔2016〕109 号,明确规定了“面向机器人整机及关键功能部件两方面内容开展检测与评定工作,整机性能评价包括:安全、性能、环境适应性、噪音水平、电磁兼容性、可靠性及测控软件评价等”。

3、2012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了军民共用电子技术开发,推动军民技术互通互用,加快军民融合发展。

4、2011 年,国务院印发《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 年)》(国发〔2011〕47 号),要求把握电子信息产品发展新趋势,深化技术和产品应用,着力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5、2010 年,《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民于军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强调要引导社会资源进入武器装备科研领域,建立我国军民结合寓民于军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

二、 外部环境

1、随着“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明确航空领域要加大电磁兼容投入,将带动各个军品领域对电磁兼容的研发投入和产品需求,电磁兼容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会越来越大。

2、在 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新材料、新能源、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制药第五代移动通信等技术研发和转化,做大做强产业集群。其中“人工智能”和“集成电路”的发展必然会促进电磁兼容行业和电源行业的更快发展。另外,在覆盖军用及民用的《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更加明确了电磁兼容性在整个发展规划中的重要性。

3、通过分析我们认为,随着国家政策的进一步落地,电磁兼容行业将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空间,对未来 10 到 20 年电磁兼容行业的持续发展产生深远影响,进一步推动我国电磁兼容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并最终领先于世界水平。

三、 行业发展趋势

1、国家将会制定新的电磁兼容规范和标准;产业将加快整合,调整产业布局,形成电磁兼容产业联盟;同时,电磁兼容企业将迎来新的挑战,迎接新一轮的优胜劣汰和资源整合,并诞生一批优秀的行业龙头企业。

2、电磁兼容行业将会出现更加细分的发展趋势,行业分工专业化将是未来行业发展的模式,在重大装备上分工协作将是未来的盈利模式。

3、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将“军民融合”、“人工智能”作为未来的发展方向,电磁兼容行业将会从军工向民用领域大幅挺进,“军民融合”将是未来的发展趋势。电磁兼容行业企业需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业转型以适应行业未来发展的需要。

四、 公司发展

1、公司管理层根据“十三五”规划和政府工作报告,及时调整了第三个“五年发展规划”,明确公司未来 5 年以加快产业整合作为发展方向。

2、进一步加强“产学研”的合作模式,抓住“军民融合”的发展机遇,积极参与行业规范和标准化的制定,推动产业联盟的形成。

- 3、积极推动国家电磁兼容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参与实验室项目的改造。
- 4、加大公司研发投入，加快推动公司产品的升级换代，使公司产品实现从“器件级”到“部件级”到“整机级”的整个产业布局。
- 5、加大对民用电磁兼容行业的投入力度，在公司原有民品项目及子公司原有电力工控项目的基础上，拓宽公司及子公司产品在其它领域的应用和市场占有量。
- 6、加大公司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引入先进的集团管理平台，实行集团管理模式；加快必控科技 4.0 自动化、智能化柔性生产线的研发，早日实现柔性生产线的投入运行。实现减员增效，降低成本，增加利润的目标。
- 7、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北京力源的收购，迈出了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第一步。

（四）竞争优势分析

1、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经过 10 年发展，为客户提供 500 余项满足电磁兼容需求的产品，在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公司技术水平处于行业前列，特别是在技术难度极高的航空机电领域已成功研发、生产出多项产品，部分产品进入了航空部 6 个重点飞机型号的电子元器件优选目录。其中为“天宫一号”和“神舟九号”配套的电源滤波器组件运行良好，得到了中国航天员训练基地的嘉奖。目前已知的航空、航天重点工程项目均选用了公司产品。

同时，公司拥有 10 余年电磁兼容实验室测试整改经验，积累了丰富的电磁兼容整改工程经验，已和多家军工企业签订了电磁兼容整改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公司电磁兼容测试将会拓展到认证级实验室领域，更好的为其它企业提供测试服务，在此基础上形成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全资子公司北京力源从事一级电源的研发有 17 年历史，产品广泛应用于武器装备、铁路、电力、工控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临床经验，现正在将经验应用到大功率电源和组合定制集成电源中。

通过收购北京力源，实现了电磁兼容技术优势与电源技术优势的整合，通过技术创新，以推出产品级智能化的电源滤波产品和谐波抑制产品。

2、 人才优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科研、工程经验，其中大部分人员都具有 20 年左右的军工行业相关从业经验，对军工产品从产品开发、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聘请我国电磁兼容领域的两位专家——原北京理工大学区健昌教授和原北京 203 所冯桂山高级工程师为技术顾问，对公司技术研发进行指导。

通过 10 多年的人才培养及梯队建设，采用“传帮带”的方式培养出了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梯队。

3、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秉承“质量为生存之本”的理念，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经过多年的努力，于 2012 年取得了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报告期内已通过现场续审审查）等全部军工企业资质并有效运行。

公司根据军工产品质量标准要求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实现公司产品从原材料、生产过程、试验检验到成品的全过程追溯管理。

通过总结 10 多年为军工客户服务的经验，探索出一条持续改进、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的条件和机制。

4、先进的设备

公司先后从德国、美国引进了一系列先进的电磁兼容试验、检测设备、生产设备，保证了公司研发能力和产品的质量、性能。

公司严格按照“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要求，建设了多条电源滤波器、电源组件、电源滤波模块、电力控制电源的先进生产线，并不断推进自动化、智能化改造。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保证了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

（五）持续经营评价

1、技术研发能力方面

公司一直重视产品开发与创新，通过 10 多年“传帮带”的方式已培养出了自己的研发团队，采用通过从客户产品设计阶段开始介入的方式，持续开发出多项产品并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通过和“中国电子学会电磁兼容分会”的专家进行技术交流及和国内知名高校相关专业的教授、专家交流学习，不断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及创新能力。

2、团队建设方面

公司通过持续的股权激励，使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持股，加强了公司与管理团队、核心员工的长期利益合作关系，增强了管理团队、核心员工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保证了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稳定。公司经历 10 多年的发展，团队稳定，人才流失率低。

3、规范化治理及资金保障

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控系统运行良好，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作为公众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随着公司信息的公开化、透明化，公司的债务性及权益性融资能力也得以大幅度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未发生违法违规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环保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七）自愿披露（如有）

虽然公司一直在探索电磁兼容技术在民用领域的应用，但民品的订货数量和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利润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人力资源短缺风险

因电磁兼容在国内属于新兴学科，相关人才培养机制尚不健全，目前国内该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稀缺。同时，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该领域高素质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虽较为稳定，但对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仍存在一定程度上的依赖。公司面临人力资源机制是否能够持续有效的稳定现有团队及吸引优秀人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制定适应自身发展的绩效考核制度，创新激励机制，完善公司管理，鼓励技术创新，提升员工主观能动性，降低人才流失风险。

2、技术研发风险

随着未来电磁兼容产品的复杂程度越来越高，使用环境越来越复杂。报告期内，公司仍然存在能否持续跟进国内外电磁兼容行业最新技术、把握客户最新需求、开发出富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和专业解决方案的风险。由于技术研发项目本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某个技术研发项目未能从时间、技术指标上达到预期目标，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持续竞争力。

针对上述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组织研发人员学习国内外最新电磁兼容技术，与技术专家和高校教授定期进行沟通、交流等方式，不断探索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开发出富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以提升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3、泄密风险

泄密的风险主要指泄漏国家军事秘密和公司商业秘密。虽然公司已取得三级保密资质，并从管理制度方面，建立、完善了各项保密制度，从保密管理实际措施方面，投入了专项资金引进“北信源内网安全管理系统”，对公司各类型的电子文件进行加密管理，设置查看权限、监控管理文件、技术文件等拷贝的管理措施，但是公司认为仍可能存在泄密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报告期内对内部员工实施保密手机管理制度。对来访人员的保密管理方面，继续实施严格的身份核实登记管理，严禁其携带智能设备及存储介质进入公司办公区域等措施，加强对泄密风险的管控能力，降低泄密风险。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配套进入国家重点军品项目的产品进入批量生产阶段的数量不断增加，公司销售规模也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相应持续增加。截止报告期末，虽然公司未发生坏账，但是如果出现客户资信及经营状况恶化的情况，有可能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预期收回，并带来呆坏账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首先，公司加强合同管理，严密关注客户的经营状况；其次，建立回款考核机制，将其作为主要指标

纳入绩效考核，调动市场营销人员收款的积极性，确保公司持续了解客户资信及经营情况。

5、营业收入集中的风险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81,028,984.42 元，营业收入中前五名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8.32%，营业收入集中对主要客户存在一定的依赖。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加强对军工领域原有市场客户的跟踪、维护，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建立更稳定、持续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通过收购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拓宽了军民领域的客户资源，使公司与更多客户建立合作关系；第三方面，积极拓展电磁兼容产品在民用领域的应用范围，开发更多民用领域的客户，逐步降低对前几大客户的依赖程度。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三）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 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 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盛杰、刘岚	无偿担保	20,000,000.00	是
盛杰、刘岚	无偿担保	10,000,000.00	是
盛杰、刘岚	无偿担保	5,000,000.00	是
刘志远	无偿担保	2,500,000.00	否
总计	-	37,500,000.00	-

注：2016年4月1日，刘志远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橡树湾支行签订合同编号：0337123-003 抵押合同，以自有住宅作为抵押物为于2016年4月1日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橡树湾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0337123 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自2016年4月11日至2017年4月1日期间为限额人民币250万的借款履行担保责任。该笔担保发生时，公司尚未完成北京力源100%股权的购买。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担保事宜系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力源100%的股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力源38.99%的股权，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北京力源61.01%的股权。按照双方协商确定的本次交易的对价总额为10,260万元，共发行股份1,252万股，共支付现金4,000万元。

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力源100%的股权，北京力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来两家公司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进行统一管理，在设计研发、流程管理、采购及生产等各个部门优势互补、资源整合，以富有竞争力的产品应对行业竞争，

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上述交易相关议案已经过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收到股权系统出具的《关于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40 号），并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完成新增股份在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的登记手续。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了《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为提高公司核心员工的稳定性和积极性，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5 年进行限制性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共 33 人，以 2184 万元认购 1365 万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1.60 元。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挂牌转让。认购对象本次认购的新增股份自完成登记之日起解锁 50%，完成登记之日起满两年后解锁另外 25%，完成登记之日起满三年后解锁剩余 25%，认购对象若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必须遵守《公司法》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c/www.neeq.com.cn 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以及 201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本次限制性股票发行涉及股份支付，报告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1,923,750.00 元。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盛杰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16 年没有违反《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相关内容。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盛杰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承诺》。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未从事与公司有同业竞争和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益冲突的业务和行为。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有 134,296.25 元为使用受限制的资金，该资金为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经贸发展局拨付的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依据监管协议有 10%资金需完成验收合格后方可解冻，报告期内尚未验收。该款项已于 2017 年 1 月解冻。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951,687	45.77	4,951,350	27,903,037	55.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47,885	2.29	4,504,650	5,652,535	11.27
	董事、监事、高管	693,195	1.38	534,700	1,227,895	2.45
	核心员工	1,265,000	2.52	77,000	1,342,000	2.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7,191,640	54.23	-4,951,350	22,240,290	44.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462,255	42.80	-4,504,650	16,957,605	33.82
	董事、监事、高管	3,944,385	7.87	-446,700	3,497,685	6.97
	核心员工	1,785,000	3.56	0	1,785,000	3.56
总股本		50,143,327	-	0	50,143,327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盛杰	22,610,140	-	22,610,140	45.09	16,957,605	5,652,535
2	李成惠	1,663,000	-	1,663,000	3.32	1,247,250	415,750
3	张敏	1,455,000	-	1,455,000	2.90	0	1,455,000
4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60,000	-	1,360,000	2.71	0	1,360,000
5	湛刚	1,237,000	-	1,237,000	2.47	0	1,237,000
6	尹宏	1,101,340	-	1,101,340	2.20	0	1,101,340
7	龙成国	1,048,400	-	1,048,400	2.09	786,300	262,100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账户	1,000,000	43,200	1,043,200	2.08	0	1,043,200
9	曾文钦	888,780	-	888,780	1.77	666,585	222,195
10	曾健	871,000	-	871,000	1.74	0	871,000
合计		33,234,660	-	33,277,860	66.37	19,657,740	13,620,12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盛杰先生为本公司发起人，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盛杰持有公司股份 22,610,14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5.09%。

盛杰，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6 年 6 月毕业于贵州民族

学院；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中国振华集团国营八九一厂任销售员；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中国振华集团国营八九一厂任销售部副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中国振华集团国营八九一厂销售部总经理；2006 年 3 月创办必控科技，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4 年 4 月 15 日	2014 年 6 月 12 日	3.376	2,369,694	8,000,000	0	0	0	1	0	否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0 月 26 日	1.60	13,650,000	21,840,000	33	0	0	0	0	否
2016 年 7 月 13 日	2017 年 2 月 17 日	5.00	12,520,000	-	0	0	4	1	0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电磁兼容研发及实验室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次股票发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第三次股票发行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其中公司以支付现金 4000 万元购买力源科技 38.99% 的股权，以发行股份 1252 万股购买力源科技 61.01% 的股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更改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5.71	2016 年 9 月 28 日-2017 年 9 月 27 日	否
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城南支行	20,000,000.00	5.23	2016 年 11 月 29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	否
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5,000,000.00	4.79	2016 年 11 月 14 日-2017 年 11 月 10 日	否
贷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橡树湾支行	2,500,000.00	5.16	2016 年 4 月 11 日-2017 年 4 月 1 日	否
合计		37,500,000.00			

违约情况（如有）：

无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合计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	-

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074,150.72 元，其中母公司个别报表 2016 年实现净利润 5,552,330.66 元，截至 2016 年度末归属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6,328,853.00 元。

鉴于公司 2016 年经营状况良好，为回报股东，与广大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以公司总股本 62,663,3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利润分配预案已经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盛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本科	2014.05-2017.05	是
李成惠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54	中专	2014.05-2017.05	是
陈晓文	董事	男	38	硕士	2015.12-2017.05	是
曾文钦	董事	男	54	中专	2014.05-2017.05	否
龙成国	董事	男	36	本科	2014.05-2017.05	否
施常富	监事会主席	男	44	大专	2014.05-2017.05	是
陈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0	大专	2014.05-2017.05	是
刘强	监事	男	45	中专	2014.05-2017.05	是
张琨	董事会秘书	女	35	本科	2016.07-2017.05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监事刘强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盛杰配偶的哥哥,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盛杰	董事长、总经理	22,610,140	0	22,610,140	45.09	0
李成惠	董事、财务负责人	1,663,000	0	1,663,000	3.32	0
曾文钦	董事	888,780	0	888,780	1.77	0
龙成国	董事	1,048,400	0	1,048,400	2.09	0
施常富	监事会主席	365,000	0	365,000	0.73	0
陈霞	职工代表监事	164,000	88,000	252,000	0.50	0
刘强	监事	508,400	0	508,400	1.01	0
合计		27,247,720	88,000	27,335,720	54.51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张琨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2016年7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琨女士为公

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张琨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员、证券事务代表、成都分公司办公室负责人等职务。2015 年 12 月加入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6 年 7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担任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事务。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3	73
生产人员	24	132
销售人员	23	33
技术人员	42	127
财务人员	5	9
员工总计	106	37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2	3
本科	38	113
专科	35	87
专科以下	31	171
员工总计	106	374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保密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熟悉企业文化，更好更快地熟悉岗位知识，更好地实现自身的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结构较为稳定，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主要加大了技术研发和生产部门的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报酬均按照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及绩效考核相关的规定分别按月份、季度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结合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金。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北京力源 100% 的股权，北京力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力源员工人数为 260 人，所以员工人数大幅增加。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31	31	3,127,000
核心技术人员	13	13	1,075,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经过十年的发展，公司摸索并制定出符合自身发展阶段及需求的薪酬考核体制，鼓励技术创新，提升员工主观能动性，团队稳定，降低人才流失风险。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公司管理，推出持续的激励计划，增强了核心员工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保证了公司核心员工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出现离职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运行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严格执行及不断完善已经建立的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为主要构架的规章体系，执行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和《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保证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平等地享有股东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人事变动、融资、担保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改 2 次，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次修改：

1. 第二十六条 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若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应遵循国家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相关规则。

若公司股票未获准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转让，公司股东应当以非公开方式协议转让股份，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后，应当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修改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票已经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应遵循国家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相关规则。”

2. 第二十七条 将“公司建立股东名册（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应依据证券登记机关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修改为“公司应依据证券登记机关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

3. 第三十五条 增加“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报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时通知公司；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披露后 2 日内，不得再自行买卖公司的股票。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后，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 5%（即其拥有权益的股份每达到 5%的整数倍时），应当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披露后 2 日内，不得再自行买卖公司的股票。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以及其他相关义务，或者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在改正前，不得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按照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规范且于规范完成之日起连续三十六个月内未发生违反《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信息披露要求情形的，视为已经改正。”

4. 第九十二条 将“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修改为“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名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每连续三十六个月内更换的董事不得超过全部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如因董事辞职、或因董事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被解除职务而导致董事人数不足本章程规定的人数的，公司可以增选董事，不受该三分之一的限制。连选连任的董事不视为本款所规定的更换或增选的董事。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5. 第一百零二条 第（九）条 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修改为“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借款/贷款、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6. 第一百零六条 将“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修改为“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借款/贷款、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

7. 第一百零七条 将“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修改为“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候选人应当具有至少连续五年以上与公司目前（经营、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管理经验，以及与其履行董事长职责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知识水平。”

8. 第一百一十条 将“董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度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修改为“董事会会议分为董事会定期会议和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度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董事会临时会议可以随时召开，由董事长召集，董事会临时会议应至少提前一日发出会议通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

9. 第一百一十三条 新增“会议召开方式”。

10.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新增“联签、电话、网络、视频及其他通讯等方式”。

11. 第一百二十条 将“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修改为“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应当具有至少连续五年以上与公司目前（经营、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管理经验，以及与其履行总经理职责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知识水平。”

12. 第一百四十一条 将“监事会定期会议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或者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必须由全体监事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决议应当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修改为“监事会定期会议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或者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临时会议可以随时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应至少提前一日发出会议通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

本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的董事会临时会议召开方式同样适用监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会议必须由全体监事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决议应当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13. 第一百四十四条 新增“会议召开方式”。

14. 第一百五十八条 将“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采用公告方式发出会

议通知。”

修改为“公司股票已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采用公告方式发出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15. 新增 第一百八十九条 军工事项特别条款

“公司作为军工企业，根据《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计[2016]209号）的规定，就军工事项，作如下特别规定：

（一）公司接受国家军品订货，并保证国家军品科研生产任务按规定的进度、质量和数量等要求完成；

（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安全保密法律法规，建立保密工作制度、保密责任制度和军品信息披露审查制度，落实涉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机构的保密责任，接受有关安全保密部门的监督检查，确保国家秘密安全；

（三）公司严格遵守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管理法规，加强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登记、处置管理，确保军工关键设备设施安全、完整和有效使用；

（四）公司严格遵守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法规；

（五）按照国防专利条例规定，公司对国防专利的申请、实施、转让、保密、解密等事项履行审批程序，保护国防专利；

（六）公司修改或批准新的公司章程涉及有关特别条款时，应经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同意后再履行相关法定程序；

（七）公司应当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的有关规定；

（八）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前，公司、原控股股东和新控股股东应分别向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履行审批程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及公司军工科研关键专业人员及专家的解聘、调离，公司应向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备案；公司选聘境外独立董事或聘用外籍人员，应事先报经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审批。如发生重大收购行为，收购方独立或与其他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时，收购方须向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备案；

（九）国家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投入的军工固定资产投资形成的资产，作为国有股权、国有债权或国有独享资本公积，由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指定的有关部门持有。”

第二次修改：

将“第六十八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公司指定人员负责。”修改为“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

将“第六十九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修改为“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将“第一百零二条 （十一）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等事项……”修改为“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报酬等事项……”

将“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修改为“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将“第一百二十九条 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并于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有要求时，办理有关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修改为“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并于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有要求时，办理有关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的议案》，因公司重组尚未实施完成，所以尚未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章程变更手续。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 年度报告》；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向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报送资产重组相关审批材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议案》；《关于聘任张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承诺管理制度》；《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关于公司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关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审议〈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监事会	2	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 年度报告》；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审议〈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等。
股东大会	4	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 年度报告》；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于公司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关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审议〈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等。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梳理公司流程，加强信息化系统建设，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

公司管理层尚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电话等途径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自我检查和评价，尚未发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水平。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了提高年度报告披露的质量和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责任追究机制。在报告期间，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管理层及信息披露负责人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问责制度》，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2017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17CDA10115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东先、蔡蓉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p>审计报告正文：</p> <p>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控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必控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审计意见：我们认为，必控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必控科技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中国注册会计师：罗东先</p> <p>中国注册会计师：蔡蓉</p> <p>中国 北京</p> <p>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p>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7,082,280.76	27,530,844.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37,165,206.70	13,341,358.29
应收账款	六、3	99,726,015.65	50,785,443.73
预付款项	六、4	4,952,307.00	180,683.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504,240.64	231,063.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49,632,783.75	5,348,732.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75,953.86	210,442.64
流动资产合计		209,138,788.36	97,628,569.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6,100,146.08	4,647,455.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5,970,773.15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0	42,986,906.14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2,128,460.87	1,961,86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1,579,681.84	767,963.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65,968.08	7,377,281.23
资产总计		267,904,756.44	105,005,850.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32,632,900.05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54,206,053.87	11,245,627.89
预收款项	六、15	82,93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2,424,737.88	498,718.36
应交税费	六、17	2,836,841.21	3,046,049.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18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六、19	5,380,647.70	606,148.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064,110.71	25,396,544.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1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2	709,599.11	876,24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2	1,132,219.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41,818.14	876,244.77
负债合计		119,905,928.85	26,272,78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62,663,327.00	50,143,3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65,269,118.49	13,265,368.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25	668,024.83	
盈余公积	六、26	3,069,663.68	2,514,430.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7	16,328,853.00	12,809,93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998,987.00	78,733,061.45
少数股东权益		-15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998,827.59	78,733,06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904,756.44	105,005,850.31

 法定代表人：盛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成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静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35,782.25	26,341,19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671,960.60	13,041,358.29
应收账款	十四、1	64,634,174.86	49,914,726.98
预付款项		3,570,185.99	180,683.4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994,205.02	207,060.06
存货		16,645,142.56	5,291,658.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400.00	210,442.64
流动资产合计		120,165,851.28	95,187,127.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13,938,100.00	1,338,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7,948.87	4,645,731.7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8,866.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60,961.10	1,961,86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8,058.85	712,61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323,935.01	8,658,309.22
资产总计		239,489,786.29	103,845,436.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156,396.05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214,869.30	10,610,280.34
预收款项		71,120.00	
应付职工薪酬		521,464.53	465,580.30
应交税费		1,136,972.55	2,944,954.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482,768.38	1,495,885.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583,590.81	25,516,701.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9,599.11	876,24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09,599.11	876,244.77
负债合计		91,293,189.92	26,392,945.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663,327.00	50,143,3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48,410.00	13,444,66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68,024.83	
盈余公积		3,069,663.68	2,514,430.61
未分配利润		16,347,170.86	11,350,07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196,596.37	77,452,49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489,786.29	103,845,436.7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028,984.42	57,343,463.22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81,028,984.42	57,343,463.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629,994.51	46,641,452.87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50,844,175.10	23,492,095.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9	398,926.23	640,983.25
销售费用	六、30	3,833,983.17	2,299,652.79
管理费用	六、31	21,957,943.60	18,342,094.06
财务费用	六、32	1,491,003.37	1,107,147.12
资产减值损失	六、33	1,103,963.04	759,480.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8,989.91	10,702,010.3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3,225,944.73	3,256,924.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26,450.59	7,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05.71	7,8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98,484.05	13,951,135.02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524,492.74	1,697,76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3,991.31	12,253,371.8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5,202,89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74,150.72	12,253,371.89
少数股东损益		-15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73,991.31	12,253,371.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4,150.72	12,253,371.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4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28

 法定代表人：盛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成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静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66,219,821.96	55,815,549.57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40,214,191.64	22,842,315.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6,382.35	622,931.43
销售费用		2,357,866.39	1,920,237.24
管理费用		17,806,612.41	17,980,879.84
财务费用		1,397,772.07	1,102,790.02
资产减值损失		1,018,954.64	777,04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28,042.46	10,569,349.49
加：营业外收入		3,215,944.73	3,256,924.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84.55	7,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84.55	7,8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42,402.64	13,818,474.16
减：所得税费用		690,071.98	1,625,602.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2,330.66	12,192,871.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52,330.66	12,192,871.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781,995.16	41,087,192.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9,63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1,346,939.77	3,054,58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28,567.18	44,141,781.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09,371.43	16,674,776.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12,120.20	8,964,62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8,458.58	8,723,80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8,481,052.14	5,607,85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71,002.35	39,971,05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7,564.83	4,170,72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0,421.96	2,172,19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627,664.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18,086.72	2,172,19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18,086.72	-2,170,99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463,73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32,303,738.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78,152.37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4,889.72	1,642,670.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750,000.00	713,73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3,042.09	14,356,40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46,957.91	17,947,32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13,563.98	19,947,056.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95,844.74	7,448,788.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82,280.76	27,395,844.74

法定代表人：盛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成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静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540,009.22	38,391,810.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9,63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0,888.23	4,533,06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60,529.70	42,924,875.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06,339.48	16,674,776.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75,326.67	8,371,12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48,025.54	8,477,91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0,175.81	5,893,55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99,867.50	39,417,37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0,662.20	3,507,502.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3,753.00	2,172,19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13,753.00	2,172,19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3,753.00	-2,170,99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73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32,303,738.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324.72	1,642,670.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713,73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7,324.72	14,356,40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82,675.28	17,947,32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0,415.52	19,283,836.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06,197.77	6,922,36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35,782.25	26,206,197.7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143,327.00				13,265,368.49				2,514,430.61		12,809,935.35		78,733,06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143,327.00				13,265,368.49				2,514,430.61		12,809,935.35	0.00	78,733,06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20,000.00				52,003,750.00			668,024.83	555,233.07		3,518,917.65	-159.41	69,265,76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4,074,150.72	-159.41	4,073,991.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20,000.00				52,003,750.00							0.00	64,523,7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520,000.00				50,080,000.00								62,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6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1,923,750.00								1,923,750.00
(三) 利润分配									555,233.07	-555,233.07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233.07	-555,233.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68,024.83					668,024.83
1. 本期提取							668,024.83					668,024.83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2,663,327.00			65,269,118.49			668,024.83	3,069,663.68		16,328,853.00	-159.41	147,998,827.59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87,876.00				9,592,832.49				1,295,143.48		13,055,652.75		40,531,50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87,876.00				9,592,832.49				1,295,143.48		13,055,652.75		40,531,50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55,451.00				3,672,536.00				1,219,287.13		-245,717.40		38,201,55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53,371.89		12,253,37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50,000.00				13,127,625.00								26,777,62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50,000.00				8,190,000.00								21,8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37,625.00								4,937,625.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50,362.00								1,219,287.13		-12,499,089.29		-829,440.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9,287.13		-1,219,287.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50,362.00										-11,279,802.16		



2016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55,089.00				-9,455,08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55,089.00				-9,455,08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143,327.00				13,265,368.49				2,514,430.61		12,809,935.35		78,733,061.45

法定代表人：盛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成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静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143,327.00				13,444,660.00				2,514,430.61	11,350,073.27	77,452,49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143,327.00				13,444,660.00				2,514,430.61	11,350,073.27	77,452,49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20,000.00				52,003,750.00			668,024.83	555,233.07	4,997,097.59	70,744,105.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52,330.66	5,552,330.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20,000.00				52,003,750.00						64,523,7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520,000.00				50,080,000.00						62,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23,750.00						1,923,750.00
（三）利润分配									555,233.07	-555,233.07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233.07	-555,233.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68,024.83				668,024.83
1. 本期提取							668,024.83				668,024.83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2,663,327.00				65,448,410.00		668,024.83	3,069,663.68	16,347,170.86		148,196,596.37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87,876.00				9,772,124.00				1,295,143.48	11,656,291.30	39,311,43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87,876.00				9,772,124.00				1,295,143.48	11,656,291.30	39,311,43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55,451.00				3,672,536.00				1,219,287.13	-306,218.03	38,141,05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92,871.26	12,192,871.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50,000.00				13,127,625.00						26,777,62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50,000.00				8,190,000.00						21,8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37,625.00						4,937,625.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50,362.00								1,219,287.13	-12,499,089.29	-829,440.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9,287.13	-1,219,287.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50,362.00									-11,279,802.16	-829,440.1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55,089.00				-9,455,08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55,089.00				-9,455,08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6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143,327.00				13,444,660.00				2,514,430.61	11,350,073.27	77,452,490.88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在包括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10100785419150B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266.3327 万元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216 号天府软件园 D5 号楼 14 层

法定代表人: 盛杰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期限: 2006 年 3 月 13 日至长期

本公司属电子产品制造行业, 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 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线、电缆、节能设备、家用电器;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主要产品包括滤波器、继电器、电磁兼容预测系统, 并提供电磁兼容解决方案服务等。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西安风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风邦”)、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欣电子”)、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必控投资”)、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力源”)四家子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新增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两个子公司和深圳前海必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 家孙公司。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情况。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以应收款项交易对象、款项性质、期后回款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划分持有待售资产的依据是：资产在当前状态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相关权利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

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

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和其他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10	5	9.50
2	运输设备	5	5	19.00
3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00
4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

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发支出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已经提供、劳务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提供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政策：对商品销售收入，本集团销售商品在客户收货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对提供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并已与对方签订劳务结算合同或办理劳务结算手续后，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西安风邦电子有限公司	25%
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	25%
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1) 经川经信产业函[2013]524号文件批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公告2012年第7号）文件规定，对西部地区以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5110011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故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时，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实行 100%扣除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50%摊销。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622,060.97	988,836.63
银行存款	16,325,923.54	26,407,008.11
其他货币资金	134,296.25	135,000.00
合计	17,082,280.76	27,530,844.74

注 1：其他货币资金是使用受限制的资金，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因尚未达到相应的条件，处于冻结状态，已于 2017 年 1 月解冻。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14,738.10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2,250,468.60	12,541,358.29
合计	37,165,206.70	13,341,358.29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15,132,900.05
合计		15,132,900.05

(3)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年末转为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2,300,000.00
合计	2,300,000.00

注：此票据于 2017 年 1 月已收回 150 万元、3 月份已收回 80 万元。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06,709,621.78	100.00	6,983,606.13	6.54	99,726,015.65
组合小计	106,709,621.78	100.00	6,983,606.13	6.54	99,726,015.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6,709,621.78	100.00	6,983,606.13	6.54	99,726,015.6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54,489,991.87	100.00	3,704,548.14	6.80	50,785,443.73
组合小计	54,489,991.87	100.00	3,704,548.14	6.80	50,785,443.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4,489,991.87	100.00	3,704,548.14	6.80	50,785,443.73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4,259,252.56	4,212,962.62	5.00
1-2年	21,178,109.57	2,117,810.96	10.00
2-3年	703,727.00	211,118.10	30.00
3-4年	237,604.00	118,802.00	50.00
4-5年	40,081.00	32,064.80	80.00
5年以上	290,847.65	290,847.65	100.00
合计	106,709,621.78	6,983,606.13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0,578.94 元。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虹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210,224.00	1年以内	17.07	910,511.20
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	11,646,562.00	2,398,600.00为1年以内,其余1-2年	10.91	1,044,726.20
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0,900,914.00	8,480,994.00为1年以内,其余1-2年	10.22	666,041.70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4,847,485.00	1年以内	4.54	242,374.25
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4,233,330.00	1年以内	3.97	211,666.50
合计	49,838,515.00		46.71	3,075,319.85

(5) 应收账款年末金额比年初金额增加 95.83%，主要是本年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子公司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并入应收账款所致。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849,191.79	97.92	125,132.04	69.25
1-2年	53,491.53	1.08	50,143.68	27.75
2-3年	49,623.68	1.00	5,407.75	2.99
合计	4,952,307.00	100.00	180,683.4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	------	----------------	----	-------

北京万朝科技有限公司	2,430,000.00	49.07	一年以内	未收到软件
北京照明器材公司	596,820.58	12.05	一年以内	尚未提供劳务
成都市和信尺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28,000.00	10.66	一年以内	尚未验收
中航光电(158厂)	318,793.42	6.44	一年以内	货未到
重庆哈丁科技公司	300,000.00	6.06	一年以内	货未到
合计	4,173,614.00	84.28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362,352.66	68.94	21,342.63	5.89	341,010.03
款项性质组合	163,230.61	31.06	-	-	163,230.61
组合小计	525,583.27	100.00	21,342.63	4.06	504,240.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25,583.27	100.00	21,342.63	4.06	504,240.6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328,627.90	82.73	166,152.54	50.56	162,475.36
款项性质组合	68,588.55	17.27	-	-	68,588.55
组合小计	397,216.45	100.00	166,152.54	41.83	231,063.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97,216.45	100.00	166,152.54	41.83	231,063.91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27,852.66	16,392.63	5.00
1-2年	30,000.00	3,000.00	10.00
2-3年	1,500.00	450.00	30.00
3-4年	3,000.00	1,500.00	50.00
合计	362,352.66	21,342.63	---

2) 组合中，按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代垫款	163,230.61	-	-
合计	163,230.61	-	-

注：代垫款系应扣回的由员工负担的社保款，不存在回款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4,809.91 元。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92,352.66	328,627.90
借款	70,000.00	
代垫款	163,230.61	68,588.55
合计	525,583.27	397,216.4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租房保证金	227,852.66	100,278.96 元为 5 年以上	43.35	11,392.63
职工负担的社保费公积金	代垫款	163,230.61	1 年以内	31.06	-
李盛国	借款	70,000.00	1 年以内	13.32	3,500.00
照明器材厂	代垫款	63,000.00	3 万一年以内, 3 万 1-2 年, 3000 元 3-4 年	11.99	6,000.00
租房押金	租房保证金	1,500.00	2-3 年	0.28	450.00
合计	——	397,216.45	——	100.00	21,342.63

注：以上大额其他应收款均为非关联方。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69,290.36	12,491.17	10,956,799.19	3,643,430.93	31,488.54	3,611,942.39
在制品	9,364,816.70	-	9,364,816.70	550,439.09	-	550,439.09
库存商品	28,582,611.11	387,625.59	28,194,985.52	1,077,562.57	8,102.36	1,069,460.21
发出商品	831,420.68		831,420.68	116,890.61		116,890.61
委托加工物资	284,761.66		284,761.66			
合计	50,032,900.51	400,116.76	49,632,783.75	5,388,323.20	39,590.90	5,348,732.3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31,488.54			18,997.37		12,491.17
库存商品	8,102.36	307,191.38	80,434.21		8,102.36	387,625.59
合计	39,590.90	307,191.38	80,434.21	18,997.37	8,102.36	400,116.76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原材料领用或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半成品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库存商品领用或实现销售

(4) 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7.99 倍，主要是本年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子公司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并入存货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房租、车位服务费等	14,400.00	210,442.6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	61,553.86	
合计	75,953.86	210,442.64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年初余额	470,932.63	840,000.00	1,537,038.20	7,447,156.72	10,295,127.55
2. 本年增加金额	2,599,559.60	1,826,491.25	88,839.23	3,019,928.39	7,534,818.47
(1) 购置			45,796.23	347,549.58	393,345.81
(2) 企业合并增加	2,599,559.60	1,826,491.25	43,043.00	2,672,378.81	7,141,472.66
3. 本年减少金额	3,600.00		31,690.73	801,225.28	836,516.01
(1) 处置或报废	3,600.00		31,690.73	6,400.00	41,690.73
(2) 其他减少				794,825.28	794,825.28
4. 年末余额	3,066,892.23	2,666,491.25	1,594,186.70	9,665,859.83	16,993,430.01
二、累计折旧	—	—	—	—	—
1. 年初余额	94,527.81	638,380.37	970,859.84	3,943,903.85	5,647,671.87
2. 本年增加金额	647,706.32	1,285,081.25	353,068.11	3,539,200.49	5,825,056.17
(1) 计提	82,560.95	179,815.62	312,177.26	1,707,645.81	2,282,199.64
(2) 企业合并增加	565,145.37	1,105,265.63	40,890.85	1,831,554.68	3,542,856.53
3. 本年减少金额	541.50		30,106.18	548,796.43	579,444.11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处置或报废	541.50		30,106.18	2,837.34	33,485.02
(2)其他减少				545,959.09	545,959.09
4.年末余额	741,692.63	1,923,461.62	1,293,821.77	6,934,307.91	10,893,283.93
三、减值准备	---	---	---	---	---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年初账面价值	376,404.82	201,619.63	566,178.36	3,503,252.87	4,647,455.68
2.年末账面价值	2,325,199.60	743,029.63	300,364.93	2,731,551.92	6,100,146.08

(2) 本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9.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1,898,592.43	5,249,400.00	7,147,992.43
(1)企业合并增加	1,103,767.15	5,249,400.00	6,353,167.15
(2)其他增加	794,825.28		794,825.28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6年12月31日	1,898,592.43	5,249,400.00	7,147,992.43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月1日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902,296.26	274,923.02	1,177,219.28
(1) 计提	21,800.79	274,923.02	296,723.81
(2) 企业合并增加	334,536.38		334,536.38
(3) 其他增加	545,959.09		545,959.09
3. 本年减少金额			
4. 2016年12月31日	902,296.26	274,923.02	1,177,219.28
三、减值准备			
1. 2016年1月1日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2016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12月31日	996,296.17	4,974,476.98	5,970,773.15
2. 2016年1月1日			

10.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42,986,906.14		42,986,906.14
合 计		42,986,906.14		42,986,906.14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961,862.10	690,517.00	523,918.23	-	2,128,460.87
合计	1,961,862.10	690,517.00	523,918.23	-	2,128,460.87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05,065.52	1,136,585.72	3,910,291.58	608,682.98
递延收益	709,599.11	106,439.87	741,244.77	111,186.72
等待期内的股份支付	2,244,375.00	336,656.25	320,625.00	48,093.75
合计	10,359,039.63	1,579,681.84	4,972,161.35	767,963.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548,126.87	1,132,219.03		
合计	7,548,126.87	1,132,219.0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50,966.91	105,203.02
合计	1,050,966.91	105,203.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0年	105,203.02	105,203.02
2021年	945,763.89	
合计	1,050,966.91	105,203.02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7,500,000.00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132,900.05	
合计	32,632,900.05	10,000,000.00

注：短期借款保证情况索见本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2. 关联担保情况”。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54,206,053.87	11,245,627.89
其中：1年以上	2,010,412.29	1,485,467.7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1年以上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久阳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200,502.37	9.97
上海昌集特种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款	180,000.00	8.95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国营第四三二六厂）	货款	178,119.21	8.86
沧州市鑫利达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26,976.92	6.32
成都奥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货款	89,144.18	4.43
合计	—	774,742.68	38.53

15.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82,930.00	
其中：1年以上	-	-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498,718.36	16,994,871.73	15,232,597.04	2,260,993.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344,318.69	1,180,573.86	163,744.83
合计	498,718.36	18,339,190.42	16,413,170.90	2,424,737.88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9,968.45	15,150,940.75	13,497,444.31	2,123,464.89
职工福利费		424,594.61	424,594.61	-
社会保险费		733,088.91	606,192.39	126,896.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7,865.65	508,924.46	98,941.19
工伤保险费		38,906.59	30,635.14	8,271.45
生育保险费		42,266.94	33,576.53	8,690.41
大病险（补充）		44,049.73	33,056.26	10,993.47
住房公积金		385,498.00	385,49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749.91	292,289.46	310,407.73	10,631.64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460.00	8,460.00	
合计	498,718.36	16,994,871.73	15,232,597.04	2,260,993.0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286,552.09	1,129,757.23	156,794.86
失业保险费	-	57,766.60	50,816.63	6,949.97
合计	-	1,344,318.69	1,180,573.86	163,744.83

17.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45,964.52	954,934.7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55,735.65	1,731,077.50
个人所得税	147,624.88	47,08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690.02	123,308.48
教育附加费	23,559.93	52,846.49
地方教育附加费	15,706.61	35,231.00
副食品调控基金		14,951.33
印花税	13,030.90	9,434.91
残疾人保障金		77,180.00
合计	2,836,841.21	3,046,049.72

18. 应付股利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500,000.00	
其中：刘志远	270,000.00	
李东	10,000.00	
盛立明	80,000.00	
侯元玉	120,000.00	
佟子枫	20,000.00	
合计	500,000.00	

注：应付股利是北京力源根据 2011 年 5 月股东会决议通过对 2011 年以前的可分配利润按照 2010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分配现金股利 1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实际支付股东刘志远、李东、佟子枫股利合计 50 万元，股东侯元玉、盛立明已将股份全部转让给其他股东，公司未支付其股利。

1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服务费	156,164.48	238,316.48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09,304.02	
股东借款	5,000,000.00	
其他	115,179.20	367,831.64
合计	5,380,647.70	606,148.1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天奥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56,164.48	对方未催收
合计	156,164.48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1.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5.225%
合计	15,000,000.00		5.225%

注：长期借款保证情况索见本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2. 关联担保情况”。

22.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876,244.77		166,645.66	709,599.11
合计	876,244.77		166,645.66	709,599.11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年末余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高新区拨付的电磁屏蔽室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62,333.46	-	33,999.85	28,333.61	成高经发[2012]67号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项目扶持资金	53,333.25	-	53,333.25		成高经发[2012]67号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鼓励企业进行信息化改造项目补贴	125,578.06		79,312.56	46,265.50	成高经发(2014)74号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科技局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500,000.00		-	500,000.00	成高经发(2014)74号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专项	135,000.00			135,000.00	2016年四川省重点技术创新项目计划协议书项目号：2016CG0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76,244.77		166,645.66	709,599.11	——	——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0,143,327.00	12,520,000.00			-	12,520,000.00	62,663,327.00

注：1、股份增加系2016年12月根据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收购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力源兴达原股东定向增发股份12,520,000.00股，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XYZH/2016CDA10449验资报告验证。

注：2、此次增发12,520,000.00股于2017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944,743.49	50,080,000.00		63,024,743.49
其他	320,625.00	1,923,750.00		2,244,375.00
合计	13,265,368.49	52,003,750.00		65,269,118.49

注：本年增加的资本公积中，向北京力源兴达原股东发行股份溢价 50,080,000.00 元，本年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中 1,923,750.00 元计入“其他”。

25.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668,024.83		668,024.83	
合计		668,024.83		668,024.83	—

26.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14,430.61	555,233.07	-	3,069,663.68
合计	2,514,430.61	555,233.07	-	3,069,663.68

注：本年增加系本公司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2,809,935.35	13,055,652.75
本年年初余额	12,809,935.35	13,055,652.7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74,150.72	12,253,371.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5,233.07	1,219,287.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829,440.1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450,362.00
本年年末余额	16,328,853.00	12,809,935.35

2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028,984.42	50,844,175.10	57,343,463.22	23,492,095.64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81,028,984.42	50,844,175.10	57,343,463.22	23,492,095.64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子产品制造	47,830,335.96	20,707,963.61	39,341,608.85	11,701,657.56
电磁兼容设备			11,857,984.65	9,769,770.69
地铁矿用车动力电源系统加固项目	31,826,666.51	29,616,456.56		
技术服务	299,150.94		1,020,188.66	-
商业贸易	1,072,831.01	519,754.93	5,123,681.06	2,020,667.39
合计	81,028,984.42	50,844,175.10	57,343,463.22	23,492,095.64

2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684.28	178.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541.95	348,691.73
教育费附加	93,735.47	149,439.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490.28	99,626.20
价格调节基金	266.92	43,047.12
印花税	44,807.33	
车船税	400.00	
合计	398,926.23	640,983.25

30.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55,954.64	1,022,891.60
业务招待费	294,325.49	384,983.70
房租水电费	8,273.68	
差旅费	700,112.97	483,837.05
办公费	159,470.05	
产品推广宣传费	258,025.67	373,752.30
市场调研费	150,000.00	
其他	207,820.67	34,188.14
合计	3,833,983.17	2,299,652.79

3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5,780.64	2,724,917.74
业务招待费	397,512.42	356,474.90
房租水电费	871,793.62	964,493.12
研发与开发费	7,032,385.12	4,285,106.24
差旅费	508,130.75	185,828.70
办公费	638,032.30	221,713.10
中介服务费	929,820.77	612,346.76
折旧摊销费	1,244,612.78	598,188.08
质量管理费	2,439,649.21	2,009,238.19
装修费	35,522.83	195,200.00
安全生产费	502,396.95	357,165.60
股份支付	1,923,750.00	4,937,625.00
车辆费用	336,877.03	282,228.76
咨询费	273,139.81	14,471.7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务费	491,975.03	
其他	526,564.34	597,096.17
合计	21,957,943.60	18,342,094.06

注：质量管理费主要系本公司质量管理部门人员费用及发生的产品筛选费用。安全生产费为根据财政部和安全监管总局发布的财企[2012]16号文件，本公司按规定比例计提的金额。

3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6,619.57	871,011.15
减：利息收入	43,983.04	38,959.32
加：其他支出	778,366.84	275,095.29
合计	1,491,003.37	1,107,147.12

注：其他支出主要系支付的融资担保费。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815,769.03	837,575.81
存货跌价损失	288,194.01	-78,095.80
合计	1,103,963.04	759,480.01

3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225,944.73	3,256,924.67	726,312.48
合计	3,225,944.73	3,256,924.67	726,312.4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联合会单位 岗位补贴款	10,000.00		京残发〔2016〕45 号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1,666.82		成就发〔2016〕86 号	与收益相关
火炬统计补贴款	10,00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科技局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项目补贴 款	108,000.00		成发办〔2014〕55 号	与收益相关
鼓励企业实施标准 化战略款项	100,000.00		成高经发〔2014〕74 号文件第14条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型企业成长 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0		成高经发〔2014〕74 号文件第19条	与收益相关
军品增值税退税	2,499,632.25	202,562.11	财税〔2015〕108号 文件	与收益相关
上规入库奖励		250,000.00	成高管〔2014〕16 号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163,600.00	成高管〔2014〕16 号、细则成高经发 〔2014〕74号	与收益相关
员工股权激励补贴		343,000.00	成高管〔2014〕16 号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专利补 助		31,250.00	成高科〔2014〕65 号	与收益相关
多层次资本市场补 助		500,000.00	川财经〔2016〕43 号文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成长工程 项目补助资金		358,200.00	V4002-06	与收益相关
小计	3,059,299.07	1,848,612.11	——	——
递延收益转入	166,645.66	1,408,312.56	见本附注“六、 17.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25,944.73	3,256,924.67	——	——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05.71	7,800.00	8,205.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05.71	7,800.00	8,205.71
其他	18,244.88		18,244.88
合计	26,450.59	7,800.00	26,450.59

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166,181.78	1,819,720.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1,689.04	-121,957.45
合计	524,492.74	1,697,763.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4,073,991.3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1,09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570.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621.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2,549.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	227,224.3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响	
其他	78,667.90
所得税费用	524,492.74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0,065.82	2,861,050.00
往来	126,788.46	
押金保证金	463,000.00	
其他	157,085.49	193,539.52
合计	1,346,939.77	3,054,589.52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租水电费	1,402,521.25	1,196,920.53
业务招待费	691,837.91	741,446.81
办公差旅费	2,005,746.07	956,109.38
研究开发费	605,258.23	465,956.62
中介服务费	929,820.77	647,875.06
质量管理费	141,276.86	81,523.40
广告宣传费	23,737.92	191,886.75
押金保证金	876,125.23	
往来及其他	702,736.03	1,043,254.39
咨询会务费	765,114.8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辆费	336,877.03	282,882.76
合计	8,481,052.14	5,607,855.7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返还公司代缴个税		463,738.36
合计		463,738.36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代缴个税		463,738.36
融资担保费及贷款手续费	750,000.00	250,000.00
合计	750,000.00	713,738.36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73,991.31	12,253,371.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03,963.04	759,480.01
固定资产折旧	1,822,191.42	2,032,138.24
无形资产摊销	842,682.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3,918.23	696,596.00
待摊费用减少		-2,38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7,8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506,619.57	1,120,65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2,834.49	-121,957.45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11,594.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385,286.45	590,181.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691,440.70	-11,752,215.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0,825,354.61	-1,208,567.16
其他		-204,37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7,564.83	4,170,722.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082,280.76	27,395,844.7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395,844.74	7,448,788.1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13,563.98	19,947,056.57

(3) 当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000,000.00
其中：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72,335.24
其中：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1,372,335.2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8,627,664.7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22,060.97	988,836.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25,923.54	26,407,00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4,296.25	135,000.00
现金等价物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82,280.76	27,530,844.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4,296.25	135,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新增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必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6年度财务报表和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11-12月财务报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102,600,000.00	100.00	现金及股份支付	2016年10月31日	*1	14,497,265.88	1,203,827.82

注*1:2016年10月14日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东变更为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变更为盛杰。同日，根据变更后的章程规定，董事成员和监事成员分别变更为盛杰和陈霞。公司以与取得控制权临近的日期2016年10月31日作为购买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40,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62,600,000.00

项目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合计	102,6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9,613,093.8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2,986,906.14

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取得的力源兴达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进行分配，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日力源兴达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已经评估机构评估。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372,335.24	1,372,335.24
应收款项	44,131,060.98	44,131,060.98
存货	35,518,543.88	32,179,359.20
固定资产	3,684,567.00	3,097,471.01
无形资产	6,018,630.77	319,487.19
负债：		
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款项	26,817,631.27	26,817,631.27
净资产	59,613,093.86	51,431,483.2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9,613,093.86	51,431,483.25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	------	------	-----	----------	------

	地			直接	间接	
西安风邦	西安市	电子产品销售	西安市雁塔区	100.00	-	直接投资
全欣电子	成都市	电子产品销售	成都市金牛区	100.00	-	直接投资
深圳必控投资	深圳市	金融投资管理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100.00		直接投资
深圳前海必控合伙企业	深圳市	金融投资管理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95.00		直接投资
北京力源	北京市	电子产品销售	北京市昌平区	100.00		直接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信用风险

于2016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

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盛杰先生。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盛杰先生	22,610,140.00	22,610,140.00	36.08	45.09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刘岚	实际控制人盛杰先生之妻
刘志远	公司股东

（二）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

无

2. 销售商品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盛杰、刘岚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9月28日	2017年9月27日	否
盛杰、刘岚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9年11月28日	否
盛杰、刘岚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7年11月10日	否
刘志远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日	否

注：1、2016年9月，本公司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2016年成担司委字1670987号《委托保证合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自2016年9月28日至2017年9月27日期间的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的借款提供担保。债务的保证合同包括但不限于：2016年(501)中高复城借字020号，2016年(501)中高复城担字020-1号。为保障该合同项下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的实现，盛杰、刘岚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成担司抵字1670987号《抵押反担保合同》，约定盛杰、刘岚以其所拥有的一房屋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成担司信字1670987号《信用反担保合同》。

注：2、2016年11月，本公司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2016年成担司委字1671080号《委托保证合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自2016年11月29日至2019年11月28日期间的限额为人民币2000万的借款提供担保。债务的保证合同包括但不限于：2016年(501)中高复城借字022号，2016年(501)中高复城担字022-1号。为保障该合同项下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的实现，盛杰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成担司抵字1671080号《质押反担保合同》，约定盛杰持有本公司的5,000,000份股份提供质押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为2016年11月10日至2019年11月10日。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成担司信字1671080号《信用反担保合同》。

注3、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高新)字00077号《中小企业借款合同》，借款时间自2016年11月14日至2017年11月10日的限额为人民币500万的信用借款合同。为保障该合同项下债权的实现，盛杰、刘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年高新(保)字00077号《保证合同》，并承担其连带责任保证。

注4、2016年4月1日，刘志远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橡树湾支行签订合同编号：0337123-003抵押合同，以自有住宅作为抵押物为于2016年4月1日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橡树湾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0337123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自2016年4月11日至2017年4月1日期间为限额人民币250万的借款履行担保责任。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268,553.23	921,594.00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14 年基本每股收益 0.615 乘以 2014 年 12.17 倍市盈率除以 2.2=3.04 元/股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高管及核心员工股票数量 513 万股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861,375.00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23,750.00

十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予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予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

议案》的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62,663,32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每股0.10元，上述预案，尚待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2016年增发的12,520,000.00股于2017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于2017年2月27日完成工商登记。

3、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69,283,255.09	100.00	4,649,080.23	6.71	64,634,174.86
款项性质组合					
组合小计	69,283,255.09	100.00	4,649,080.23	6.71	64,634,174.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9,283,255.09	100.00	4,649,080.23	6.71	64,634,174.8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53,396,942.87	100.00	3,484,255.89	6.52	49,912,686.98
款项性质组合	2,040.00				2,040.00
组合小计	53,398,982.87	100.00	3,484,255.89	6.52	49,914,726.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3,398,982.87	100.00	3,484,255.89	6.52	49,914,726.98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9,596,069.37	2,479,803.47	5.00
1-2年	18,893,368.07	1,889,336.81	10.00
2-3年	632,381.00	189,714.30	30.00
3-4年	141,310.00	70,655.00	50.00
4-5年	2,780.00	2,224.00	80.00
5年以上	17,346.65	17,346.65	100.00
合计	69,283,255.09	4,649,080.23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4,824.34 元。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虹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210,224.00	1年以内	26.28	910,511.20
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	11,646,562.00	2,398,600.00为1年以内,其余1-2年	16.81	1,044,726.20
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0,900,914.00	8,480,994.00为1年以内,其余1-2年	15.73	666,041.70
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3,339,092.20	1年以内	4.82	166,954.61
陕西航空电气有限公司	3,309,909.00	850,716.00为1年以内,其余1-2年	4.78	288,455.10
合计	47,406,701.20		68.42	3,076,688.8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97,852.66	14.83	14,892.63	50.75	282,960.03
款项性质组合	1,711,244.99	85.17			1,711,244.99
组合小计	2,009,097.65	100.00	14,892.63	0.74	1,994,205.02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09,097.65	100.00	14,892.63	0.74	1,994,205.0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325,227.90	87.40	165,052.54	50.75	160,175.36
款项性质组合	46,884.70	12.60			46,884.70
组合小计	372,112.60	100.00	165,052.54	44.36	207,060.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72,112.60	100.00	165,052.54	44.36	207,060.06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7,852.66	14,892.63	5.00
合计	297,852.66	14,892.63	---

2) 组合中, 按款项性质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往来	1,653,636.10	-	-
代垫款	57,608.89	-	-
合计	1,711,244.99	-	-

注: 关联方往来为应收子公司款, 代垫款系应扣回的由员工负担的社保款, 不能收回的风险极小,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转回坏账准备 150,159.91 元。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27,852.66	325,227.90
借款	70,000.00	
应收子公司款	1,653,636.10	
代垫款	57,608.89	46,884.70
合计	2,009,097.65	372,112.60

(5)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013,636.10	1 年以内	50.45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600,000.00	1 年以内	29.86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租房保证金	227,852.66	1 年以内	11.34	11,392.6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李盛国	员工借款	70,000.00	1 年以内	3.48	3,500.00
职工负担的社保费	代垫款	46,884.70	1 年以内	2.33	
合计	——	1,958,373.46	——	97.46	14,892.63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938,100.00	-	113,938,100.00	1,338,100.00	-	1,338,100.00
合计	113,938,100.00	-	113,938,100.00	1,338,100.00	-	1,338,1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西安风邦电子有限公司	838,100.00	-	-	838,100.00	-	-
成都必控全欣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
深圳必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102,600,000.00		102,600,000.00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合计	1,338,100.00	112,600,000.00	-	113,938,100.00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219,821.96	40,214,191.64	55,815,549.57	22,842,315.63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66,219,821.96	40,214,191.64	55,815,549.57	22,842,315.63

十六、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七、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2016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20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26,312.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44.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99,861.89
所得税影响额	104,979.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594,882.61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16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	0.0780	0.0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	0.0666	0.0666

成都必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